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62)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 佈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獨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批准有關持續性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金額上限。

緒言

請參照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發的公告，以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通函」)。通函載列了有關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條款的補充或修訂，有關補充協議及修訂協議的生效及有關持續性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金額上限(「本補充、修訂及金額上限」)的詳細資料；並附通告(「通告」)，以召開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本補充、修訂及金額上限。

本公告中所用的詞語的定義與通函中所用的相同。

獨立股東的批准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的獨立股東已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通過了通告中所列的普通決議案，點票結果如下：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的舉行時間為止，賦予本公司獨立股東權利以參加本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發行股數為2,838,216,050股，相等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數的22.59%。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9,725,000,020股，相等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數的77.41%)於本決議案的表決中放棄投票。

決議案概要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本補充、修訂及金額上限，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進一步的必要行動，以執行和落實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條款；	738,161,745 ¹	13,480 ²

註1：738,161,745股相等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數的5.88%；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持有的發行股數的26.0%。

註2：13,480股相等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數的0.0001%；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持有的發行股數的0.0004%。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常小兵、尚冰、佟吉祿、趙樂、盧永仁及葉豐平

非執行董事：劉韻潔

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敬璉、單偉建、Craig O. McCaw (Craig O. McCaw之替代董事：C. James Judson) 及張永霖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余富熙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